

采购需求书

我单位对新造镇 2026 年度镇级耕地恢复工作预结算评审项目进行采购活动，通过网上中介服务超市“固定定价、随机选取”的方式确定承包人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新造镇 2026 年度镇级耕地恢复工作预结算评审项目

二、招标范围及服务内容：为贯彻落实《广州市番禺区 2026 年度耕地整治恢复计划》精神，切实履行耕地保护责任，我镇拟开展镇级耕地恢复工作，总投资为 44 万元。根据相关政策要求，按招标单位提供的项目任务书(见附件 1)要求，承包新造镇 2026 年度镇级耕地恢复工作预结算评审项目。本预结算评审项目中，预算评审核定人工、机械等单价并完成组价；结算评审以实际工程量、人机等使用量为依据，按预算审定单价据实结算。

三、承包方式：按合同要求

四、资格要求：（1）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，具有相关经营范围；（2）具备工程咨询资质；

五、服务周期：项目评审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。

六、服务费用：本项目服务费统一为人民币 4000 元（固定价），不参与价格竞争。通过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中标主体后，按此固定价签订合同。

七、资料递交：（一）报价文件组成：1、封面；2、企业营业执照副本；3、企业资质证副本；4、邀请函回执原件。（二）以上资料须每面盖单位法人公章，一式一份密封为一袋，请于公告截止之日前到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镇人民政府递交资料。联系人：谭金菊，电话：13434195949。

日 期：2026 年 6 月

回 执

致：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镇人民政府

我方已收到采购需求书，并承诺（同意）接受固定服务费 4000 元，同意参与随机抽取。

单位（**盖章**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**签名或盖章**）：

日 期：2026 年 月 日

附件 1

《新造镇 2026 年度镇级耕地恢复工作预结算评审项目》 任务书

一、工作背景

为贯彻落实《广州市番禺区 2025 年度耕地整治恢复计划》精神，切实履行耕地保护责任，我镇拟开展镇级耕地恢复工作，总投资为 44 万元。根据相关政策要求，现拟开展新造镇 2026 年度镇级耕地恢复工作预结算评审项目。

二、项目依据

- (1)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、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预结算书等相关资料进行评审。
- (2) 其他相关现行的工程造价评审规范。

三、项目服务内容

对新造镇 2026 年度镇级耕地恢复工作进行预结算评审工作，并出具预算评审报告和结算评审结果确认表。本预结算评审项目中，预算评审核定人工、机械等单价并完成组价；结算评审以实际工程量、人机等使用量为依据，按预算审定单价据实结算。

四、项目服务要求

1. 报价要求

本项目服务费为固定价 4000 元，不进行报价竞争。供应商仅需承诺接受该固定价并参与随机抽取。

2. 付款方式

(1) 付费方式为一次性付款。甲方收到乙方出具的正式评审报告及正式发票凭证，且经甲方确认无误后，甲方支付最终费用的 100% 的项目费用给乙方。

(2)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，实际付款时间以财政支付时间为准。若因财政拨款或内部审批流程等原因导致付款延迟的，乙方同意甲方不构成违约，无需承担违约责任。

附件 2

响应承诺书

致：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镇人民政府：

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：

1. 本项目服务费为固定价人民币 4000 元；
2. 同意通过随机抽取方式确定承包人；
3. 如被选中，承诺按要求完成预结算评审工作，不额外增加费用；
4. 承诺按规定时间完成相应评审工作并出具正式成果。

报价人：（盖章）

单位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_____（签字或盖章）

电话：

日期：